公司代码:600718　　公司简称:东软集团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25 年半年度,本公司未拟定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概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软集团	600718	东软股份,东大阿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楠		赵轩	
电话	024-83662115		024-83662115	
办公地址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东软软件园		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东软软件园	
电子信箱	investor@neusoft.com		investor@neusoft.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677,409,593	18,461,736,241	1.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429,415,106	9,499,771,130	-0.74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689,373,108	4,299,172,294	9.08
利润总额	87,358,876	119,665,232	-2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70,391	98,282,656	-4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699,794	40,269,654	-206.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553,969	-182,511,794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9	1.05	减少 0.4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42.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8	-42.82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0,2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大连东软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307	174,202,414	0	质押	139,019,900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189	78,693,547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3.7183	44,886,366	0	无	0
阿尔派株式会社	境外法人	1.6615	20,057,144	0	无	0
东北大学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873	19,160,804	0	无	0
SAP SE	境外法人	1.3489	16,283,788	0	无	0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597	14,000,000	0	无	0
徐燕超	境内自然人	0.9941	12,000,173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 10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0.7364	8,890,100	0	无	0
陈少先	境内自然人	0.7340	8,861,1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阿尔派电子(中国)有限公司为阿尔派株式会社在中国设立的外商投资投资性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59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说明会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15:00-16:00
- 说明会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roadshow.sseinfo.com
- 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前,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提问预征集”栏目提问,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 investor@neusoft.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公司已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了《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加强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 15:00-16:00 召开业绩说明会,就 2025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公司现就 2025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广大投资者征集相关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届时针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1、说明会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19 日(星期五)15:00-16:00

2、说明会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roadshow.sseinfo.com

3、说明会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方式

三、出席说明会的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CEO)荣新节、联席总裁兼首席财务官张晓鸥、高级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王楠、独立董事耿玮。

四、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在上述规定时间段内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网址为:http://roadshow.sseinfo.com),与公司进行互动沟通交流,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

投资者可于 2025 年 9 月 18 日前,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提问预征集”栏目提问,或将有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 investor@neusoft.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4-83662115

邮箱:investor@neusoft.com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53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沈阳东软软件园会议中心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向全体监事发出书面通知,所有会议材料均在监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9 名,实到 9 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荣新节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5 年半年度报告

董事会同意《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二)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为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同意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12,120.25 万元。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修改《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四)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规则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规则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细则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细则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度报告审议工作规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规程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年度报告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修订《首席执行官(CEO)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细则》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对本细则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一)关于修订《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二)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三)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四)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五)关于修订《融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六)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关于修订《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本制度进行修订。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十八)关于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开展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及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十一)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24 日召集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刊登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54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七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十七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沈阳东软软件园会议中心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公司已向全体监事发出书面通知,所有会议材料均在监事会会议召开前书面提交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5 名,实到 5 名。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长牟宏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5 年半年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没有发现参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保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监事会同意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置,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修改《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

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55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为真实、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 12,120.2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5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	1,723.46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98.26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8.94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24.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1.62
资产减值损失	10,396.77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0,145.2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51.52
合计	12,120.25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具体情况

1、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金额为 1,498.26 万元、计提合同资产坏账损失金额为 251.52 万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情况如下: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金额为 181.62 万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其他应收款计提减值准备。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3、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金额为 18.94 万元,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金额为 24.65 万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

4、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025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金额为 10,145.25 万元,具体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如下:

(1)原材料与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的依据如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合同履约成本计提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依据如下: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12,120.25 万元,使得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的利润总额减少 12,120.25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政策规定,体现了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合理性。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的有关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能更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57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结合发展战略和实际情况开展了“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并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公司十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评估报告暨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现将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落实情况及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报告如下:

一、聚焦主营,全面推动重大变革及智能化战略,提升经营质效

东软是行业领先的全球化信息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公司,是产业创新变革的推动者和数字化转型的赋能者。公司始终洞察时代发展趋势,探索软件技术的创新与应用,赋能全球数万家大中型客户实现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发展,在医疗健康、智能汽车互联、智慧城市、企业数字化转型等众多领域处于领先地位。

2024 年,公司强力推动重大战略变革,实施了面向管理平台、研发体系、软件生产体系、营销体系、生态、领导力与人才等专项变革工作,完成了向更加简单、高效的新东软的快速蜕变;重点推动解决方案的智能化和数据价值化,加强以 AI、大数据为代表的公司级共性基础技术研发,在多个领域发布新产品 / 新服务并实现落地应用。公司新战略实施和战略变革的阶段性成果,已体现在公司业务和业绩指标。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5,962 万元,同比增长 9.6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13 万元,同比增加 11,114 万元;主营业务净利润(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指标)43,486 万元,同比增长 22.01%,完成了年初按战略变革和经营节奏确定的阶段目标。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达到 8.55 亿元,再创新高。2024 年,公司新签垂直领域 AI 应用合同 6.78 亿元,新签数据价值化相关业务合同 2.33 亿元,同比增长 207%;其中,“AI+ 医疗”领域 AI 应用合同 4.88 亿元,同比增长 106%。

2025 年,公司将在既有战略转型成果的基础上,继续以战略变革驱动经营质效提升,并将战略动能持续转化为可量化、可感知的发展实效。

二、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以高质量团队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AI 技术正在经历快速而深刻的演变,数字作为新型生产要素的价值正在获得更广泛的认同,而越来越强大和普及的算力、算法、连接力,使得软件产业在一个智能数字空间中拥有越来越大的发展空间。因此,未来的解决方案将成为数据创造价值的方式,成为产生有价值数据的平台,也将是新质生产力的代表。

2024 年,东软在 AI 赋能、数据驱动、生态协同多个维度实现突破,并被亿欧评为“2024 中国大健康新质生产力代表企业 TOP10”。东软全面推进各领域解决方案的智能化升级,发布医院高质量发展解决方案、医疗数据价值化解决方案、创新型县域医共体解决方案、城市人力资源发展平台、城市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等多款智能化时代的创新型解决方案,并已在数个标杆项目中得到应用;东软在数据价值化领域持续拓展,联合福建、湖北等多省市大数据集团打造“数据要素 × 医疗健康”新服务模式,同时获得沈阳市公共数据运营平台数商入驻许可;东软在生态协同领域持续构建产业新范式,与华为、通用技术集团等战略伙伴共筑大健康生态,携手国内外车企及合作伙伴共拓智能汽车全球布局;武汉东软软件园正式启用,与沈阳、大连研发基地形成三地联动,为东软智能化战略夯实人才与技术底座。同时,公司持续强化人才梯队建设,制定并实施《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充分激发员工积极性与创造性,2024 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超额达成。

2025 年,东软将加速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双重战略跃升:从技术提供者向价值创造者深度转型,并推动角色从支持客户数字化转型升级至引领新商业模式创造。在此过程中,公司将坚持以数据为驱动,以智能为创造,以平台为支撑,以生态为资源,致力于为客户、为产业、为社会积极打造面向未来的解决方案,确保公司发展脉搏与时代发展同频共振。同时,为激发这一转型的核心动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长效激励机制和利益共享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带头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从而有效驱动公司变革及高质量发展进程,确保整体发展战略与经营目标的全面实现。最终,通过持续建设高质量团队,着力推动新质生产力在医疗健康、智能汽车互联、智慧城市及企业数字化转型等关键领域的创新应用与扎实落地,以此为基石,全面支撑并巩固公司的高质量发展格局。

三、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公司积极践行尊重投资者、回报投资者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兼顾全体股东利益及公司长远发展。在保证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发展规划,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充分尊重和维护各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重视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努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的价值。

2024 年 1 月至 4 月,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公司再次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累计支付资金总额约 1.45 亿元,回购公司股份 18,225,976 股,回购所得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2024 年 5 月,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4 年 7 月实施完成,共计派发现金股利约 1.54 亿元。2024 年内,上述两项股东回报,合计约 3 亿元。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章程和《未来三年(2024 年 -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规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在满足公司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保证 2024 年至 2026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前述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当年度实施股票回购所支付的现金视同现金股利),通过制度化、可量化的回报机制,向投资者及时传导经营成果。同时,公司进一步强化分红政策的稳定性、持续性与可预期性,通过长期稳定的股东价值回馈生态,不断稳定股东预期,增强资本市场信心。

四、持续优化和升级公司治理,赋能战略目标实现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企业可持续发展的基石。公司长期致力于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一直以来,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权责明确、协调运作、科学决策,董事会下设的专门委员会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共同推动公司依法规范运作,切实保障公司和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2024 年,东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架构和制度体系的升级与完善,不断增强治理内生动力。公司对现有治理制度体系进行了系统性完善,全面修改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首席执行官(CEO)及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细则》等制度,并制定了《首席执行官(CEO)轮值制度》,不断稳固治理根基。此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引导,顺应现代企业制度民主管理的趋势及需要,新增设置职工董事,增强了公司的民主管理水平,实现公司治理结构的进一步优化。同时,公司进一步明晰公司和内部各治理主体对于重大事项的决策权限和程序,发挥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的事前审核、决策辅助和全程监督作用,从整体上持续保障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2025 年,公司将持续加强规范运作,积极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配套制度等法律法规中的最新治理要求,持续修订和完善公司治理体系,强化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机制,进一步提升规范化、科学化决策管理水平。一方面公司将加速完成《公司章程》及配套管理制度的迭代升级,构建与时俱进的制度保障体系;另一方面,公司将依法推进内部监督机构调整,在过渡期内取消监事会设置,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赋予监事会的法定职权,并做好监督职能衔接的相关工作。

五、加强投资者沟通,积极传递企业价值

公司坚持贯彻“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的理念,畅通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渠道,持续完善相关制度和流程,在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定的框架下,积极开展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24 年,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搭建了多元互通的沟通渠道,公司投资者沟通渠道不仅涵盖上证 e 互动平台、公司官网、咨询热线、投资者邮箱、现场接待等传统沟通渠道,还包括 IR 小程序、公司公众号等新媒体渠道,以及解决方案论坛等独具公司特色的沟通方式,有效畅通了与投资者的信息交流。公司开展主动型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电话会议、线上路演、现场调研、参加策略会等多形式与投资者持续保持互动,不断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深入了解。2024 年 11 月,以“智能化时代的解决方案”为主题的第 26 届东软解决方案论坛在武汉东软软件园成功举办,邀请众多行业专家、分析师、合作伙伴以及各领域客户等嘉宾,共同探讨如何以科技为纽带,以软件为引擎,连接人与世界,定义数字化未来。

2025 年,公司将继续推动构建多元互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打造面向市场传递公司价值的窗口,与资本市场保持准确、及时的信息交互传导,与投资者保持双向良性互动。通过透明、规范、高效的交流,增进市场对公司价值的深度理解,提升投资者的价值认同和获得感。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主动强化多维度、多层次、多形式的投资者沟通与价值管理,提升透明度,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积极传递企业内在价值。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履职能力

公司全面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体系,构建治理效能与价值创造深度融合的现代企业治理范式。通过科学设定薪酬激励结构,将激励约束深度锚定公司经营成果与长期价值目标;同时,依托常态化培训体系与监管动态跟踪机制,推动“关键少数”提升合规意识与战略决策能力。

2024 年,公司充分重视“关键少数”的作用,并不断强化“关键少数”尽职履责。一方面,通过组织参与监管及自律机构专项培训、加强定期报告与重大事项窗口期提示、严格内幕信息管理、宣贯新规及典型案例等举措,持续提升其合规意识与履职能力;同时,密切跟踪并预沟通相关方承诺履行情况,确保落实到位。另一方面,公司构建股票期权等长效激励机制,使核心人才薪酬与其长期贡献紧密挂钩,充分激发董事、管理团队及核心骨干的积极性与创造力,从而有效驱动公司战略落地与经营目标达成,并加速变革转型与高质量发展进程。

2025 年,公司将继续通过双轨机制持续深化“关键少数”人员的治理效能:在合规赋能方面,持续保持与“关键少数”人员的紧密沟通,动态组织其参与证监会、上交所专项培训,并通过及时传导监管新规与典型案例强化合规意识,提升其对法律环境变化的实时响应能力;在激励协同方面,进一步优化管理层激励和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带头人的积极性与创造性,从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七、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评估“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继续聚焦主营,全面推动重大变革及智能化战略,以高质量团队推动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以及卓越的公司治理,持续的股东回报。

本次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当前的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所制定的计划方案,所涉及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未来可能受宏观环境、行业发展等因素变化的影响,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18　　证券简称:东软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5-058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 年 9 月 2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 年 9 月 24 日 10:00

召开地点:沈阳市浑南新区新秀街 2 号 东软软件园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1、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9 月 24 日至 2025 年 9 月 24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